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大埔县 2022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公章）大埔县农业农村局

填报人姓名：赖承启

联系电话：5592967

填报日期：2023 年 5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当年预算承保数，县级财政共下达我局 2022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县级配套资金合计 636 万元，用于政策性水稻保险、果树保险以及生猪保险保费补贴工作。

（二）项目决策情况。

政策性农业保险项目经局领导会议决策并上报县政府，通过县政府相关程序及制度，在公平公开公正的情况下，对保险公司进行招标并将当年投保任务委托中标公司进行承保，并对投保种类进行了详细论证，充分保证了投保覆盖力度。

（三）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提升农业抵御风险能力，保障农业生产安全。

目标一：投保种数 ≥ 3 个；目标二：保持水稻保险保额标准：1000 元/亩；目标三：风险保障水平能力是否提高。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为切实做好 2022 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大埔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埔财绩〔2023〕3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单位实际，组织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检查预算项目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预算项目资金支出相关资料和相关工作安排，对我单位

2022 年度预算项目资金和专项资金绩效进行了自评。

三、绩效自评结论

至 2022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6.429105 万元；按照 2022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实施方案，水稻保险应保尽保，蜜柚和茶叶在预算范围内先投先保。2022 年水稻保险投保 52576.6 亩，蜜柚保险投保 22474.5 亩，茶叶保险保费补贴 5692 亩，生猪保险保费补贴 524692 头；相关保险保费补贴项目资金账目均由大埔县农业农村局管理，项目资金全部经县财政报账审核。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经过调查，政策性农业保险前期有进行摸底调查工作，并具有相应文字材料。

（2）目标设置。

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绩效目标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绩效目标设置有数据支撑和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

（3）保障措施。

计划安排合理、制度具有完整性和具备条件实施。

2. 资金落实情况。

(1) 资金到位。

县级配套资金足额到位。

(2) 资金分配。

县级配套资金根据险种投保数量合理分配。

(二) 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

截止 2022 年底，政策性水稻早造保险已拨付完成，拨付金额 6.429105 万元，其余政策性水稻晚造保险 9.343878 万元、政策性茶叶蜜柚保险 236.4225 万元、政策性生猪保险 332.71994 万元已向财政请款等待拨付。

(2) 支出规范性。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2) 管理情况。

建立相应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项目实施的属于合理范围。

2. 效率性。

数量方面，投保险种数量达到 4 个；进度方面，年度计划完成率达到 100%。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通过政策性农业保险的实施，降低了农民经济损失，提高了农业抵御风险的能力。

2. 公平性

通过随机调查，得出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得到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100%，超过 90%。

五、主要绩效。

总体目标：成功实现提升农业抵御风险能力，保障农业生产安全。

目标一：投保险种 ≥ 3 个，实际投保险中数量 4 个；目标二：保持水稻保险保额标准：1000 元/亩，成功保持保持水稻保险保

额标准：1000 元/亩；目标三：风险保障水平能力高于去年。

六、存在问题。

1. 政策性水稻保险投保面积相比去年没有明显提升，原因可能是政策性保险工作的实施过程中存在政策宣传不够到位的问题，致使还存在部分农民对政策性保险不了解、有误解，继而出现不想投、不敢投的情况；

2. 部分地区出现灾情后，保险公司理赔不够及时，存在延迟、拖拉情况，导致部分农户有意见，并向乡镇、县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1. 压实责任主体，加强政策宣传。对症下药，压实镇村两级责任，配合镇村两级加强保险宣传，积极利用融媒体宣传媒介，向大埔广大农户宣传推介政策性保险，包片包户落实村干部责任，并定期对保险公司投保情况进行检查，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确保下一年度的投保工作能顺利进行，做到应保尽保。

2. 加强对保险公司理赔情况的监督，定期抽查乡镇受灾理赔情况，不定期下乡进行抽查，压实责任，定期跟踪，务必做到有投必赔，有灾必赔，确保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顺利进行。